

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合理提高公司资金收益率，结合自有资金使用安排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活动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.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较好、风险可控、稳健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现将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投资概况

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.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内部规章的规定，公司及子公司拟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.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较好、风险可控、稳健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1. 投资目的

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,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期下,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较好、风险可控、稳健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,以增加投资收益。

2. 投资产品品种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较好、风险可控、稳健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,投资产品不得质押,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,不够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。

3. 额度及期限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.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,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,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,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同时原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于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作废。

4. 资金来源

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。

5. 投资决策及实施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规定,本次计划累计投资总额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%,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,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,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。

二、风险分析与控制措施

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,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,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,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。

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,公司拟定如下控制措施:

1. 公司将保持稳健投资理念,根据经济形势等外部环境适当调整投资组合。

2. 公司管理层及财务相关人员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，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、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，公司将及时披露公告，并最大限度地保障资金安全。

3. 公司审计部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将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核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，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9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.0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.0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